

股票简称：英力股份

股票代码：300956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二〇二一年九月

声 明

一、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三、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四、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五、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注册，本预案所述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报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释 义

在本预案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释义部分		
英力股份/英力电子/公司/股份公司/发行人	指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预案	指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 34,000.00 万元（含）的行为
公司股东大会	指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管理办法》	指	《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18 年度、2019 年、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及人民币亿元

特别说明：本预案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本预案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目 录

声 明.....	2
释 义.....	3
目 录.....	4
一、本次发行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5
二、本次发行概况.....	5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用途.....	24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25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失信情形的声明.....	28
七、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28

一、本次发行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具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二）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4,000.00 万元（含），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发行完成前如遇银行存款利率调整，则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对票面利率作相应调整。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未偿还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5）公司将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偿还债券余额本息的事项。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配股、增发、送股、派息、分立及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或具备证券市场信息披露媒体条

件的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或具备证券市场信息披露媒体条件的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相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

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办法

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Q：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数量；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 1 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以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I_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十二) 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时,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配股、增发、送股、派息、分立及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而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 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 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 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 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 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 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

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十一）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十三）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本公司股票享有与现有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向现有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现有股东实行优先配售，现有股东有权放弃优先配售权。向现有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现有股东享有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及现有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及/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承销商包销。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②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票；
- ③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

-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⑥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⑦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者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①遵守公司所发行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及期满赎回期限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董事会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公司未能按期支付当期应付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3）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4）保证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5）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 （6）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7）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安徽英力电

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公司董事会；

（2）单独或合计持有当期未偿还的可转债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3）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公司将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4,000.00 万元（含），募集资金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 200 万片 PC 全钽金属精密结构件项目	22,585.00	22,585.00
2	PC 全钽金属精密结构件技术改造项目	4,128.00	4,128.00
3	补充流动资金	7,287.00	7,287.00
合计		34,000.00	34,000.00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十八）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十九）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确定。

（二十）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报告号为“容诚审字【2021】230Z395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公告了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本节中关于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财务数据均引自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 2021 年 1-6 月的财务数据摘引自公司公布的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713,662.56	22,558,866.16	74,602,119.28	44,138,521.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5,986,729.53	7,172,870.00	-	-
应收账款	643,874,757.10	666,807,425.30	557,465,954.31	468,464,133.63
预付款项	2,572,197.07	4,647,731.74	1,103,963.04	1,592,466.44
其他应收款	12,074,561.50	11,775,269.09	13,279,340.04	21,131,486.28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存货	431,438,185.30	356,474,622.01	212,618,138.30	188,781,507.81
其他流动资产	12,685,115.26	12,344,746.08	6,680,500.40	24,613,301.00
流动资产合计	1,314,345,208.32	1,081,781,530.38	865,750,015.37	748,721,416.51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	4,773,269.33	5,793,701.47	5,692,343.64
固定资产	512,399,391.81	516,404,480.43	391,194,868.28	276,456,390.46
在建工程	84,870,159.47	37,704,511.78	26,022,263.12	42,482,861.42
使用权资产	36,782,486.4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	69,577,040.10	46,602,133.39	32,228,902.41	32,538,297.83
长期待摊费用	1,383,528.73	2,255,965.74	2,374,258.32	811,897.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88,256.95	17,335,524.51	13,603,855.74	8,566,392.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736,722.70	1,196,435.00	2,015,052.50	5,874,291.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3,237,586.24	626,272,320.18	473,232,901.84	372,422,475.08
资产总计	2,087,582,794.56	1,708,053,850.56	1,338,982,917.21	1,121,143,891.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1,752,302.67	153,303,843.44	109,770,668.12	113,322,521.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账款	706,126,162.28	759,121,154.72	528,851,779.78	477,315,721.23
应付职工薪酬	14,546,885.77	16,289,482.25	15,675,967.44	14,184,859.97
应交税费	8,823,881.59	10,146,185.49	20,664,193.08	16,567,516.09
其他应付款	1,106,492.15	3,725,920.96	3,923,486.23	3,128,739.31
其中: 应付利息	-	-	-	337,105.90
应付股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92,500.00	11,394,882.89	18,250,725.17	21,524,540.03
流动负债合计	955,048,224.46	953,981,469.75	697,136,819.82	646,043,897.99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3,59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	4,936,250.00	8,711,310.66	26,277,950.68
递延收益	53,340,762.87	51,994,002.39	36,861,540.52	23,072,694.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388,313.34	16,917,406.09	15,687,607.35	7,315,360.87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319,076.21	73,847,658.48	61,260,458.53	56,666,005.71
负债合计	1,026,367,300.67	1,027,829,128.23	758,397,278.35	702,709,903.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2,000,000.00	99,000,000.00	99,000,000.00	94,000,000.00
资本公积	585,869,949.96	235,655,498.20	235,558,898.98	189,209,383.39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其他综合收益	-51,477.38	-56,744.63	-57,855.75	-
盈余公积	9,613,523.27	9,613,523.27	4,545,147.47	1,109,159.02
未分配利润	333,783,498.04	336,012,445.49	241,539,448.16	134,115,445.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1,215,493.89	680,224,722.33	580,585,638.86	418,433,987.89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1,215,493.89	680,224,722.33	580,585,638.86	418,433,987.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87,582,794.56	1,708,053,850.56	1,338,982,917.21	1,121,143,891.59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98,784,605.33	1,512,171,255.61	1,262,217,642.91	1,037,507,674.87
其中：营业收入	798,784,605.33	1,512,171,255.61	1,262,217,642.91	1,037,507,674.87
二、营业总成本	759,399,122.86	1,401,125,113.62	1,134,776,924.98	937,428,328.13
其中：营业成本	689,896,296.43	1,266,974,227.99	1,025,078,154.06	857,853,953.40
税金及附加	3,406,399.74	8,288,469.09	6,021,848.16	5,434,704.17
销售费用	5,993,447.47	9,876,200.95	26,654,327.17	21,820,194.32
管理费用	22,436,597.38	29,753,106.07	31,273,106.52	30,182,100.67
研发费用	30,895,020.22	49,130,567.06	40,550,564.17	23,932,724.07
财务费用	6,771,361.62	37,102,542.46	5,198,924.90	-1,795,348.50
其中：利息费用	2,728,139.16	5,888,750.25	9,311,471.46	6,760,516.39
利息收入	701,280.40	790,332.53	613,690.86	232,160.05
加：其他收益	2,205,574.80	5,802,752.82	19,306,059.22	4,659,547.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81,994.93	6,458,340.54	-528,000.00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6,729.53	7,172,870.00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113.62	-2,046,193.93	-1,940,659.53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255,826.04	-7,523,300.54	-4,936,558.90	-10,698,886.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232.06	-919,092.04	-2,069,632.86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809,837.25	119,991,518.84	137,271,925.86	94,040,007.93
加：营业外收入	9,077,153.23	92,633.58	78,005.90	226,466.05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减：营业外支出	510,206.96	736,108.37	2,489,185.58	723,961.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376,783.52	119,348,044.05	134,860,746.18	93,542,512.69
减：所得税费用	3,005,730.97	19,806,670.92	24,000,755.05	15,658,439.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371,052.55	99,541,373.13	110,859,991.13	77,884,073.4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371,052.55	99,541,373.13	110,859,991.13	77,884,073.4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371,052.55	99,541,373.13	110,859,991.13	77,884,073.4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67.25	1,111.12	-57,855.75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67.25	1,111.12	-57,855.75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67.25	1,111.12	-57,855.75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376,319.80	99,542,484.25	110,802,135.38	77,884,073.4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376,319.80	99,542,484.25	110,802,135.38	77,884,073.4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5,229,463.04	1,372,266,706.47	1,183,696,443.71	923,725,672.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519,184.73	83,095,790.69	90,714,451.60	77,742,163.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84,199.45	26,135,156.89	44,555,895.53	12,036,828.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4,632,847.22	1,481,497,654.05	1,318,966,790.84	1,013,504,664.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6,430,211.56	1,175,977,893.39	948,609,942.24	727,436,900.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759,781.52	179,110,884.49	175,244,077.91	141,951,830.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62,204.10	41,178,959.77	19,516,635.19	30,602,080.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77,132.36	37,956,217.05	51,619,873.44	65,650,803.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8,429,329.54	1,434,223,954.70	1,194,990,528.78	965,641,61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3,517.68	47,273,699.35	123,976,262.06	47,863,049.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	72,000,000.00	10,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54,864.93	6,458,340.54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125.21	4,076,590.82	275,418.70	4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9,996.73	213,264.67	103,736.03	7,044,390.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325,986.87	82,748,196.03	10,379,154.73	7,084,390.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0,898,237.56	129,692,618.51	109,785,619.74	121,033,614.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0	72,000,000.00	10,528,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872,410.00	-	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898,237.56	207,565,028.51	120,313,619.74	128,033,614.45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572,250.69	-124,816,832.48	-109,934,465.01	-120,949,224.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8,410,800.00	-	50,000,000.00	4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4,076,368.62	275,975,975.54	241,635,869.31	188,177,253.6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50,000.00	551,504.85	2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487,168.62	276,725,975.54	292,187,374.16	257,177,253.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4,348,154.40	225,576,056.55	245,454,959.94	123,892,115.8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823,024.16	3,754,321.75	5,473,188.33	3,915,010.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55,731.50	19,289,957.56	25,820,838.88	25,219,865.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726,910.06	248,620,335.86	276,748,987.15	153,026,992.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760,258.56	28,105,639.68	15,438,387.01	104,150,260.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04,132.15	-7,728,169.67	1,534,918.72	-1,965,013.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187,393.40	-57,165,663.12	31,015,102.78	29,099,072.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86,456.16	73,852,119.28	42,837,016.50	13,737,943.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873,849.56	16,686,456.16	73,852,119.28	42,837,016.50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报表范围

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真准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	3,834.38 万元	100.00	-
2	英力电子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重庆	1,000.00 万元	100.00	-

2、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1.6.30 /2021年1-6月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2018.12.31 /2018年度
流动比率（倍）	1.38	1.13	1.24	1.16
速动比率（倍）	0.92	0.76	0.94	0.87
资产负债率（合并）	48.99%	60.18%	56.64%	62.6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7.64%	60.89%	54.33%	52.5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44	2.47	2.46	2.58
存货周转率（次）	3.50	4.45	5.11	5.42
利息保障倍数（倍）	25.69	28.58	18.95	18.3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008.17	16,829.47	17,646.54	12,387.98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737.11	9,954.14	11,086.00	7,788.41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42.18	8,620.56	10,125.39	7,465.80
每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元/股）	0.05	0.48	1.25	0.5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21	-0.58	0.31	0.31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04	6.87	5.86	4.4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87%	3.25%	3.21%	2.31%

注1：上述财务指标，若无特别说明，均以合并口径计算。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①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②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③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④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 ⑤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 ⑥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⑦每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数；
- ⑧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流量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数；
- ⑨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普通股股份数；
- ⑩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投入/营业收入×100%；

注2：2021年1-6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已作年化处理。

2、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	2021年1-6月	4.20%	0.32	0.32
	2020年度	15.79%	1.01	1.01
	2019年度	21.71%	1.13	1.13
	2018年度	22.74%	0.86	0.86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21年1-6月	3.08%	0.24	0.24
	2020年度	13.68%	0.87	0.87
	2019年度	19.83%	1.04	1.04
	2018年度	21.80%	0.83	0.83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为报告期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利润；NP为报告期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为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是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后的金额，“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不包括少数股东权益。

2、每股收益

①基本每股收益= P / S

②稀释每股收益=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text{转换费用}) / (S + \text{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增加股份数})$

其中：P为报告期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利润；S为报告期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S₀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四）公司财务状况简要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31,434.52	62.96%	108,178.15	63.33%	86,575.00	64.66%	74,872.14	66.78%
非流动资产	77,323.76	37.04%	62,627.23	36.67%	47,323.29	35.34%	37,242.25	33.22%
资产合计	208,758.28	100.00%	170,805.39	100.00%	133,898.29	100.00%	112,114.3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112,114.39 万元、133,898.29 万元、170,805.39 万元和 208,758.28 万元。公司的资产总额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增长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而呈上升趋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74,872.14 万元、86,575.00 万元、108,178.15 万元和 131,434.52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6.78%、64.66%、63.33%和 62.96%。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37,242.25 万元、47,323.29 万元、62,627.23 万元和 77,323.7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3.22%、35.34%、36.67%和 37.04%。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使用权等组成。公司非流动资产的占比水平逐年上升，主要是由于长期资产投资增加。

2、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95,504.82	93.05%	95,398.15	92.82%	69,713.68	91.92%	64,604.39	91.94%
非流动负债	7,131.91	6.95%	7,384.77	7.18%	6,126.05	8.08%	5,666.60	8.06%
负债合计	102,636.73	100.00%	102,782.91	100.00%	75,839.73	100.00%	70,270.9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6 月 30 日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1.94%、91.92%、92.82%和 93.05%。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占比较高主要与公司所处笔记本电脑行业的业务特点有关，需要较多周转运营资金，在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负债主要以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等流动负债为主。

3、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反映公司偿债能力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1年1-6月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38	1.13	1.24	1.16
速动比率（倍）	0.92	0.76	0.94	0.87
资产负债率	49.17%	60.18%	56.64%	62.6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008.17	16,829.47	17,646.54	12,387.98
利息保障倍数（倍）	25.69	28.58	18.95	18.32

注：上述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①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②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③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④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⑤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

报告期各期，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整体呈上升趋势，同时资产负债率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受短期借增归还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逾期无法偿付到期债务的情形。

4、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44	2.47	2.46	2.58
存货周转率（次/年）	3.50	4.45	5.11	5.42

注 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注 2：2021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已作年化处理。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总体较为稳定略有下降，主要系公司主要客户为行业内主要笔记本电脑代工厂商，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联宝、仁宝、纬创的合作进一步加深，使得应收账款余额也呈增长趋势。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呈下降趋势，主要系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大，期末发出商品余额增加；同时，销售产品中涉及的机型种类增加，不同机型的备货总量上升。

5、盈利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的主要盈利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79,878.46	151,217.13	126,221.76	103,750.77
营业成本	68,989.63	126,697.42	102,507.82	85,785.40
营业利润	3,180.98	11,999.15	13,727.19	9,404.00
利润总额	4,037.68	11,934.80	13,486.07	9,354.25
净利润	3,737.11	9,954.14	11,086.00	7,788.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37.11	9,954.14	11,086.00	7,788.4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03,750.77 万元、126,221.76 万元、151,217.13 万元和 79,878.46 万元，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7,788.41 万元、11,086.00 万元、9,954.14 万元和 3,737.1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随着笔记本电脑行业发展以及自身业务开拓呈上升趋势；净利润 2020 年度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以外销为主，主要原材料塑胶原料、电子件及部分薄膜、模切材料主要以外币进行采购，净利润受汇率波动的影响较大。

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4,000.00 万元（含），募集资金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 200 万片 PC 全铈金属精密结构件项目	22,585.00	22,585.00
2	PC 全铈金属精密结构件技术改造项目	4,128.00	4,128.00
3	补充流动资金	7,287.00	7,287.00
合计		34,000.00	34,000.00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关于上市后的分红回报规划》，公司的主要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考虑因素、基本原则

（1）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在满足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按当年实现的母公司报表口径可分配利润的一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1）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1）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如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前款所称的“现金分红条件”如下：

①公司会计年度盈利，且审计机构对当年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保证公司维持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资金需求；

③未发生弥补亏损、资产负债率高于 70%、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特殊事项，其中，“重大投资计划”、“重大资金支出”指公司在对外投资、资产的购买、对外担保方面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拟投资金额超过公司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30%。

2) 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 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本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的预案。

(4)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利润分配方案决策机制与程序

(1) 公司董事会负有提出现金分红提案的义务，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如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或其他特殊事项，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提案，则应在利润分配预案中披露原因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独立董事对

此应发表独立意见。对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中未分配部分，董事会应说明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

(2)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政策须经董事会过半数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发表独立意见。

(3)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经全体监事半数以上通过。

(4)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同时，公司应当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抵偿其占用的资金。

4、利润分配方案的调整机制

(1)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2)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该项议案时，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同时公司应为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3)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回报规划，并通过多种渠道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

(4) 公司鼓励广大中小投资者以及机构投资者主动参与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

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二）公司最近三年实际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的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度	3,960.00	9,954.14	39.78%
2019 年度	-	11,086.00	-
2018 年度	-	7,788.41	-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3,960.00
最近三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年均可分配利润			9,609.52
比例			41.21%

注：公司 2021 年 3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现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分红政策于公司上市后执行。

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以支持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和可持续性发展。公司上市以来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了现金分红，今后公司也将持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及相应分红规划实施现金分红。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不存在失信情形的声明

经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被列入失信企业、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亦未发生可能影响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失信行为。

七、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关于除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外未来十二个月内的其他再融资计划，公司作出如下声明：“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再融资计划。”

特此公告。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9 日